



专刊

义和团史料 (下)

YIHETUAN SHILIAO

本书辑录资料分为四

献》1种，包括传单
咒言等，是义和团本

《史籍汇录》 67种

有关义和团运动的原
《四川红灯教》收录

通，反映了义和团在

《方志辑录》并以之为
隶、山东、四川等省的方志为多，奉
天、黑龙江、山西、陕西、浙江、广
东、贵州等省较少。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译室

主编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近代史資料

专刊

义和团史料（下）

YI HE TUAN SHI LIAO

本书辑录资料分为四
献》1种，包括传单
咒言等，是义和团本
《史籍汇录》67种
函札、日记、笔记！
有关义和团运动的原
《四川红灯教》收录
通，反映了义和团在
《方志辑录》共收199种，以直
隶、山东、四川等省的方志为多，奉
天、黑龙江、山西、陕西、浙江、广
东、贵州等省较少。

和团文
乩语和
资料；
文集、
年谱中
记录；
卷75
况；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译室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内容提要

本书辑录资料分为四类：《义和团文献》4种，包括传单、揭帖、乩语和咒言等，是义和团本身的原始资料；《史籍汇录》67种，汇集了文集、函札、日记、笔记、纪事诗、年谱中有关义和团运动的原始文件和记录；《四川红灯教》收录清政府案卷75通，反映了义和团在四川的情况；《方志辑录》共收199种，以直隶、山东、四川等省的方志为多，奉天、黑龙江、山西、陕西、浙江、广东、贵州等省较少。

责任编辑：兰 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义和团史料：全2册/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译室主编.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3.1

（近代史资料专刊）

ISBN 978-7-5130-1658-2

I. ①义… II. ①中… III. ①义和团运动—史料 IV. ①K256.7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55007 号

近代史资料专刊

义和团史料（下）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近代史资料》编译室 主编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 编：100088

网 址：<http://www.ipph.cn>

邮 箱：bjb@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传 真：010-82000860 转 8240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25

责编邮箱：lantao@cnipr.com

印 刷：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制印中心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70

版 次：2013年1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字 数：1041千字

定 价：215.00元（上、下）

ISBN 978-7-5130-1658-2/K·148(4511)

出 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下 册

- 英国档案馆所藏有关义和团运动的资料 王崇武 译 (537)
拳变纪略 继 昌 (560)
春冰室野乘 (节录) 李岳瑞 (564)
趋庭随笔 (节录) 江 庸 (565)
庚子日记* 杜 某 (566)
拳时北堂围困 包士杰 辑 (578)
清季野闻 (节录) 陈恒庆 (637)
不远复斋见闻杂志 (选录) 张廷骧 (641)
庚子纪事长札 赵声伯 (653)
平等阁笔记 (选录) 狄葆贤 (665)
骨董琐记 (选录) 邓之诚 (669)
汪穰卿笔记 (选录) 汪康年 (671)
张季子九录 (选录) 张 賾 (672)
幸生录 五知老人 (675)
梦蕉亭杂记 (选录) 陈夔龙 (679)
五城公牍汇存 (选录)* 陈 璞 (699)
金銮琐记 (选录) 高 树 (728)
回銮纪事 优钵罗斋 主演 (731)
唐文治自订年谱 (选录) 唐文治 (741)

赵慎斋年谱（节录）	王步瀛 编	(749)
十叶野闻（选录）	许指严	(755)
徐悔斋集（选录）	徐继孺	(762)
山西解州拳案	何见扬	(770)
退想斋日记（选录）*	刘大鹏	(772)
晋祠志（选录）*	刘大鹏	(822)
审安斋遗稿（选录）	陈 涛	(827)
张之洞年谱（选录）	胡 钧 编	(833)
辟邪录（选录）	王锡祺	(835)
夏曾佑致汪康年函	夏曾佑	(836)
心太平室集（节录）	张一麐	(838)
潜庐随笔（选录）	甘鹏云	(840)
佚名文稿*（选录）	佚 名	(844)
拳教	周云鏞	(851)
友琴山房文草内集（选录）	龙学泰	(853)
啸海成都笔记（选录）	汪如海	(856)
怡云馆文牍略存（选录）	罗 纶	(858)
四川红灯教		(865)
清政府案卷*	四川大学历史系 辑	(867)
报刊资料选录	四川大学历史系 辑	(930)
方志辑录		(941)
直隶省		(943)
奉天省		(999)
黑龙江省		(1019)
江苏省		(1021)
山西省		(1022)
山东省		(1030)
河南省		(1052)

陕西省	(1056)
浙江省	(1057)
四川省	(1065)
广东省	(1087)
贵州省	(1089)

注：附^{*}号的均系初次刊出的稿本资料。

光绪壬寅二十八年八月，举事于成都，随即扑灭。甲辰三十年二月初六，集县属各地入教之愚民男女数千攻城。时方晌午，被防军管带朱登五率五十人败之于北门外舞凤山，擒斩甚众。其所斩获有穿神袍、戴神帽、持神械及持罗汉堂泥塑龙虎者，有以竹笼提二家猫者（据称是神龙神虎，能大能小，要吃贪官污吏、土豪劣绅，要咬洋人及读洋书者）。愚蠢可怜之状目不忍睹（未攻城之先，声势已大，四乡纷纷具报保正被杀，教堂被毁，教民被杀。时知县事李端概上闻，所以防军朱登五奉令到犍）。而犍为之见九子枪即自此始（防军用具一般不识，以其机柄如锥柄，又呼为锥子炮）。此皆记者当时所见也。

厥后宣统辛亥正月十五夜半，金吾不禁之时，突然而起，只十数人由南门入，逢人乱斫，一时箫鼓寂然。县署派队登时扑灭，跟踪捕获数人，悯其愚也，锢久而后释之。反正后亦时有所闻，俱以警觉早，未成巨变。究其所以然，愚民爱国无方，恶枪同志，邪匪捶〔乘〕机煽动，谓其术能封刀枪，避斧锧，诛奸回，临阵尤有神助，所以相率信奉而不之疑。及其失败被获，遭屠戮而亦不惧。孰使之然乎？虽曰邪术，亦小民嫉世之心深矣！拔本塞源，是所望于清明之政治，若徒责其邪而诛之，不亦大可哀哉。

按红灯教乱，四乡捣毁教堂、学堂，杀毙教民、书役、团丁等，事平后除书役、团丁由地方官酌予恩恤外，其毁伤教堂、教民，法国教士大起交涉，索赔银一万二千两，结果赔银八千五百两去。

卷 14，《杂志》，第 48—50 页。

荣县志 1929 年刊本

光绪三十一年，拳匪起，团丁攻之。自庚子京师余烬播入，先扰成都内郡，次及犍为，潜聚铁山间，以击学堂、教堂为名。二月，由老农场至新桥返，官兵击散之，余党四窜。

董家场有吴氏者，织席为业，妖教徒也，往来铁山，至是潜于家，信惑又数百人。知县苗立勋命团丁往攻之，枪中见血，犹麾旗而咒无恙。于是枭吴氏三人，余保释之，事靖。

第 15，《事记》，第 41 页。

三台县志 1931 年铅印本

光绪二十八年壬寅夏五月，拳匪起于蜀，蔓延潼郡。三台附近郡郭地寥廓，比岁荒歉，贫民多附匪求食，且夙与天主教民为仇，匪利用之，由射洪焚掠教民，回踞县境景福院。《邹公权篆三台记》：南路匪徐机匠等三十余人，踞两河口，往射洪观音阁焚掠教民，回据景福院，已有二百余，掠吉姓家，杀男女七人。知事武文元遣练长谢绪茂率练丁四十名驻其地，专城王观廷以汛丁六十人策应。七月二十七日薄暮，匪来扑，练丁大奔，死二十二人。观廷闻警狂奔，夜至城，燎火耀山，城人大恐，近乃知为王专城，于是郡城戒严，匪势张甚。

八月朔，匪祷于老君洞，卜之不吉，裹胁千余人往射洪，下太镇出县境。按是役也，两河口实匪巢，武令使查办，里甲某拟按名籍上之，乡长庠生谌凤楼执不可，乃以外匪闹入稟复，反侧始安。而白庙子鹅落山二股复起。白庙子匪首江文禄，与其党江显道等纠二百余，踞庙食积谷，肆行杀掠。《邹公权篆三台记》：匪掠钟宗元、胡家、教民张兰亭，曾开阳家杀兰亭及妻子四人，掠曾廷知等，穿臂燃烛，用酬白庙之神。管带靖川副左营陈参将忠良，由中江拔队至，日暮饥疲，遽命开仗，哨弁殷鹏飞、什长马兰亭阵亡，杀匪亦百余人，文禄、显道等逃。其鹅落山一股，西路匪也。匪首卓绍初及妇卓侯氏等数十人聚操此山，乡人密首县，谢茂绪率六十人往，举人唐燮以乡团会攻，冒雨往扑。匪投石下击，丁勇跃登，斩首十七，获六人，卓侯氏坠围死，时九月十七日也。捷至，适邑令邹耿光接篆，亲鞠六人，其被胁者，分别释归。郡城旧练兵八百名，自景福院败怯不出，邹令汰留精锐三百名，带以靖川营弁驻西门牛头山，申明纪律，与之更始，规画粗具。忽有南路宜军山匪及郡城被袭之事。《邹公篆三台记》：邑南多盐场，岁饥，折阅工人率开除。陈忠良剿匪射洪，聚歼由县境窜太镇巨股于柳树镇。匪首王兴山回南路煽诱场上。靖川营哨弁郑国良，带练丁五十名往安居场防缉。南路绅民迭报匪数百人踞宜军山，邹令会陈忠良拔营俱进。前队郑弁，夜抵安居场，匪纠党来袭，郑弁令兵勇伏暗旁待，以暗击明，枪毙十余人，余受伤溃。宜军山匪闻风先遁。验击毙诸尸，皆颈系筒，盛神水，躯壮，实场工。闻多负伤匿场者，官不欲株

连，谕场民日后从严防范，官拔队归。

初白庙子溃匪江显道等诇城兵远出，啸党夜袭牛头山，缘软梯上，转山尾巨炮向城。时驻山练勇改营制后，气颇振。管带周曷武闻变，手短刀出，匪从矛环刺，大旗黄肇安等战退。各匪乘胜追击，城上枪炮继之，毙三人，生擒一人。知府钟润飞书檄援，邹令、陈忠良中道得书，急行二十里后，比至知余匪散，归鞠获匪陈其贞，具知巢穴。陈忠良即夜率勇往，明日获江显道父子及其党七人，起军械多件，鞠显道供袭城不讳，肆其父子于市。后获江文禄于华阳龙潭寺，解省正法，回首白庙子，县境肃清。

卷 14，《武备志》，第 24–26 页。

盐亭乡土志 1907 年修

光绪壬寅秋，伪红灯教匪既入射邑太和镇城，上游一带，望风瓦解。有匪党陶天华等，窥盐亭玉龙镇不备，褰旗入寺，约奸民黄帽子为向导，俟夜三鼓时，听钟声起兵。乡绅黄辉鉴、胡德璋等密联团保，选丁壮入寺侦探，扬言与匪合，随捧石灰继之。丁壮借观匪党佩刀反击之，擒获五人，以灰复目，就戮于市，余各逃窜，缉黄帽子送县镇法。

《兵事》。

中江县志 1930 年修

汤鉴铭巡检，广西优贡。（光绪二十八年）八月署（胖子店）巡检，至八月被拳匪逐。

卷 5，《职官表》。

红灯教，始于直隶，而蔓延于各行省，即拳匪之乱也。传染至吾邑，以下村为稍盛，有被匪党迫胁，昇以登坛。及遭讦发，无以自明，逃免而破家者。当事亟时，匪大肆屠戮，排异己者。绅耆亦纠集练勇，力抗凶锋，殉难者颇多。

卷 18，《纪事》。

中江乡土志 编修年代不详

光绪癸卯，红灯教匪始于金堂之七堆瓦，汉州之三水关，残害边境，劫烧石筍之市场，焚毁新场之教堂，经一年余，焰始熄。

手抄本，游夔一纂。

遂宁县志 1929年修

光绪二十八年大旱，因灾区太广，斗米值钱一千五六。四乡贫脊皆纷纷迁黔。随又拳匪窃发，流氓响应。乡里演其术者，入于十室而九。于是各处骚动，富民亦移家上堡。幸岑春煊督蜀，吏治肃清，月余仍安堵如故。

卷10，《杂纪》。

1076

蓬溪近志 1935年修

光绪二十八年，有拳匪之乱。此役未大用兵，以乡愚惑于邪说，揭竿持械，与寇盗异，故未逾时即定。拳匪者，一二狂惑之民，援神诳诱，焚符饮水，自谓能避枪炮，然弹至即洞，未尝验。初起各仇教，渐索富户供应，率肆掠无所择，至破城逐官，陷于叛逆。俶扰于北，墟我京师，余烬蔓延于蜀。光绪壬寅癸卯间，值蜀大祲，饥民布野，拳匪遂挟之以甚其祸。三台南乡有徐机匠、范石匠者以习拳惑众，纠合百余人，据景福院，杀吉姓家十三口。市氓贱佣，无所得食，则纷起应之，遂有千余人。射洪匪首税玉堂，亦诱乡氓二三百人，习拳于茅针山。两股会合，声势遂大，合攻太和镇，破之，入据其城。距蓬溪西界数十里，避乱者纷纷至县，人民一日数惊，县城戒严。知县张俊生号知兵，檄调全县团练备城防，并率以巡徼近郊，在距城六七里之鞍子沟查获匪探三人，讯明正法。遂分丁为三支，一扎板桥场之柏树垭；一扎明月场之高城山；一扎常乐场之甘草垭，皆西防太和镇，守御严密，匪不敢东。八月十五日匪由太和镇焚掠洋桃

溪，顺流过青堤渡，入县境，至康家渡，围攻渡后如意寨。时远近乡民皆保于寨，寨主冉宴宾、甘家贵等率寨人堵御，教练长高飞鹏，燃铜炮击匪，毙二百余，其党溃散大半，力不能支，窜逃于射洪之柳树镇。正值清川副左营参将陈忠良，由上游督队攻镇，杀数百人，此股裹胁最众，聚歼于此，虽有溃逃，不能成军矣。西乡他股匪率数十人据蓬莱镇，乡愚日附，分扎镇后之玉皇寨，县丞夏侯某逃去，匪入居丞署，日坐堂皇理讼事。警报至县，俊生亲率练丁往剿，及至，镇人已杀匪数名，围攻玉皇寨歼戮无算，匪由大堰、河边等场逃去。俊生蹑其后，又遇他股匪痛剿之，并生获数十人，集讯，分别重轻办释，余悉溃散无踪，县境肃清。

卷9，《兵事篇前篇》。

县中天灾，在前清则光绪二十八年壬寅为最。……自光绪二十六七等年，频遭旱灾，民间积贮早空，迨壬寅复遭奇荒，受创尤巨。辛壬冬春之交，县民无所得食，扶老襁幼，迁徙他乡，转死道途者，已难胜计。其不能去者，或男女相守僵于牖下；或骨肉并命，惨填沟壑；或将尽之喘，卖及妻儿以图一饱；或一家之长，先杀其属，后乃自裁。市廛寥落，闾巷无烟。徒死之余，孑遗无几。……拳匪挟饥民倡乱，县令张俊生督乡兵致讨，应时勘定。匪平筹赈，被灾遗氓菜鹄羸瘠，一息仅存。……亦县中百年之奇灾矣。

卷11，《匪灾篇前篇》。

安岳县乡土志

编修年代不详

光绪二十八年，附郭乡民杨祖平贸易资阳，遇人教以神拳。其法持符练咒，数日即有神附体，自能抚棒弄拳。祖平归，如法演习，适有教民杨某从观，祖平杀之，并屠其家。警报至县，练丁往擒之，及其徒杨祖锡等四人。讯知祖平为首，处以凌迟，临刑犹未醒也。

未几，复有秧田沟之变。秧田沟在附郭乡八庙场，与乐至接壤。有龚一德者，亦在外学神拳归，邻民方普福等从而习之。其地保正遂甚其词以闻。时县主唐枝中及防营在县者，有鉴于杨祖平之狱，遽率

兵往捕。普福等惶惧上寨避之，遂以为持众踞寨抗拒，官兵即蜂拥上寨。寨中无军械，男妇老幼七十余人，俱跪迎，官兵不之顾，悉屠之，其存者八人，则本县练丁所不忍杀者。先是乐至县闻警，恐伤其民，即率乡团趋之。比官兵进剿，则已至其境上，而本县官尚在三十里之外。既乃往勘，惟见尸横山谷而已。后刑讯八人，但闻呼冤之声，知彼等即有演习神拳事，固未至如杨祖平之癡迷仇杀教民也。

既而资阳拳匪刘精忠窜踞邑周礼场、凤凰寨，为本县练勇及屯营所攻，移扎毗卢寺，马陈联三合。八月初一日，县主如柏始率兵勇进击，匪退据慈云寺。相持十余日乃去，官兵追及于复兴场，为匪所围，阵亡兵勇二十五名，如柏狼狈奔归，不敢复出。匪遂进踞鱼龙山，炮毙营兵三名。寻移扎李家街天成寨。而统领刘朝宗、丁军门督师至，合围三日，毙匪二百，余党即穷蹙乞降，许之。由是四境肃清。而刘统领以道员留办善后事，稽户口，整团防，敬事爱人，乡民感悦。凡折毁教民瓦屋、茅屋四百余间，教堂一所。

拳匪既平，而赔款之议遂起。初余栋臣之乱，本县赔款多至二十余万金，已非平允。此次教民所损失实不敌其十一，而如柏乃以五万九千金议结，具以上闻。岑督大怒，三命委员察勘，委员多为如柏地，至以教堂材木砖石俱运至上海为辞。然岑督怒终不可解，奏罚如柏万金，余令就地设法。如柏奉敕后，彷徨累月，计无所出。会岑督调两广，始具稟陈护院，以非强权，不足以集事，请凡上控者俱押回审讯，护院许之。而后令奸民设辞连引，贼至之处，则指为济匪；即所未至者，亦以通匪之罪罪之，于是邑东南百余里间之良民皆匪类也。狱既成，令先具悔状，然后藉没其财产，迫令富民买之以自赎。通计所得，不下十余万金。本地奸民，亦有因此致富者，而教案于是乎始结；而安岳之元气，于是乎殆尽。

《兵事录》。

达县志 1933 年铅印本

吴德绣，字筱村。……光绪丙申选浙江西安县知县。至省即调署山阴县二年，调钱塘县三年，回本任。……义和团讧于京师，浙江江

宣汉县志 1930 年石印本

光绪二十二年，新宁县、开县孝义会蔓延附近地方，县人附和之，以芭蕉场、峡口场、天生场诸处为最盛。经知县邢锡晋、龚定求先后歼厥渠魁，罔治胁从。至知县吴述曾时，凡六年始息。二十八年，新、开二县红灯教复炽，与二县接壤处乡民亦多从之。然县属影响，不如孝义之甚，即扑灭也。孝义会后知县吴述曾改为效逆会。先是哥老会，俗呼江湖，动辄寻仇报复，全省皆然，地方官严捕密拿，而不能已也。二县之民于是别立一会名曰孝义，其始盖婚丧等事互相庆吊而已，久之党多势盛，遂仇视哥老，几成燎原之势。后之所以谓红灯教者，亦即孝义之遗，奸人乘之，授以神咒，饮以符水，使迷其性，其人即执戈向前，谓刀不能伤，枪不能中，至死而不悔也。

卷 10，《历代兵事》。

1080

渠县志 1932 年铅印本

（光绪）二十四年，单刀会匪喻海山扰北关场，驻防把总唐占先率队往捕。既交绥，汛兵蔡级三、董占鳌均负重伤。已【而】团练大集，声势甚壮，海山始惶恐遁去。

二十八年秋八月，红灯教扰川北，渠县城乡练团堵隘，檄书火急，事旋平。

三十二年，县民陈鸿图为妖僧诱，习八卦教，以符水惑众，谓枪刃不能中伤，招集少年百余辈昼夜练习。县令如柏闻之，遣皂卒往探，均遇害，因具稟上宪。绥定知府遭岑游击、胡管带先后到县晓以大义，不从，卒捕斩之。

卷 7，《兵备志》，第 28 页。

大竹县志 1928 年铅印本

三十二年，红灯教流传境内，自称焚符练咒能御刀枪，愚民信从

者众，密谋起事。县令查觉急捕。教匪陈鸿图由渠县卷洞门窜至望溪，被邑绅黄寿臣诱至欧家场，擒获送县正法。高穴场教匪吴世题、周良方等传教老龙洞一带，以吴宅为中心点，风声鹤唳，势焰日张。知县娄栋派宋贤声、黄寿臣率警队及高妈团丁大败教匪于老龙洞，击毙周本智等三十余人，余众如鸟兽散。吴世题逃贵州，周良方窜潾水新镇铺，旋被擒正法。月余事平。宣统元年九月，团坝铺柑子园红灯教余党谢某生有异相，自称皇帝，以某姓女为皇后，某姓子为丞相，乡民为所愚惑。县令谢汝霖督团擒斩之，不数日而息。

卷6，《武备志》，第17页。

眉山县志 1923年铅印本

光绪二十八年壬寅八月十四日，红灯教匪承北京义和团余焰，借仇教名径入省垣，肆无忌惮。十五日，突进彭山，金讶其神莫之阻。即日入眉，率百余人，缠红巾，执旗械，拥一妇曰观音，径毁下西街福音堂，转踞南城白衣庵。州牧高增爵率勇役击之，歼教匪多名，余溃去，踞东路沐江寺，勾结土匪北扰多悦镇。有仁寿县熊佑眼亦聚教匪数千窜至，声言复仇，城中日数惊。高牧召集团练，四路举练总，率丁勇各数十名扼要为防（东驻洪庙场，南驻思濛场，西驻万胜场，北驻太和场）。随派绅宣谕，无为邪教煽惑，人心始定。越日，参将何友山率队过境，官绅留驻城，团练导由姜家渡入山，于桐子坡、滥泥沟一带兜剿，斩获颇多，余党退踞大王寺。高牧复调团练同防兵会剿，匪溃乱平。

卷8，《兵防志》，第23页。

高增爵，字少农，陕西米脂县进士。（光绪）二十八年莅任。……莅眉时适红灯教乱，自省垣起，蔓及各州县。借名排外，胁众持械出入城邑，焚烧掳掠罔不至。奸宄倚为利，官府无如何。至眉，聚城南之白衣庵，全城震愕。言事者均谓宜绥以恩。增爵不然，出巨金奖丁壮，毅然率队出攻。濒发，家人环跪泣阻，不为却。攻击自晨至午，毙教匪十余人，溃去。嗣复啸聚雷家嘴、大旺寺等地，先后荡平。

卷9，《职官志》，第27—28页。

丹棱县志 1923 年石印本

萧寿祺，字则皆。甫下车，犹寝疾。时邑有不逞之徒假灭洋煽众，日以抢劫教民为事。继而佛婆巫家亦皆以教诬之，肆行劫掠。眉、丹两境为之骚然，有岌岌不可终日之势。公闻力起，会营汛兵差合捕，获其渠魁，立即正法，四境肃然。时庚子六月。

卷 5，《职官志》，第 15 页。

重修彭山县志 1925 年修

光绪二十七年，自拳匪之乱，红灯教由北省传来。初则川北、川东一带信者颇众，所在皆有设坛传教之事，继则附省州县皆然。官中固拟剿办，因科场故，未即专意。而杀教民、毁教堂之事则已迭起。至八月十四日，忽窜入省城，成都戒严。十五日，彭山信者亦纠党由东山至县城，夺门入，游扬而过。其中有女徒数人，皆仗剑乘轿，咒诵不已，党中号之曰观音。余众则各有所名，如孙悟空、黄天霸之类。旋南至眉，经眉守高增爵一击而散。其余各州县则经官军分头剿杀，乃平。

卷 8，《通纪》，第 15 页。

泸县志 1938 年铅印本

沥陈四川乱象请更换川督折①

奏为四川全省乱象已成，办法日行竭蹶，恳请特简重臣驰往补救，恭折仰祈圣鉴事。窃臣近日闻京中大小官皆以四川可危为言。复遍访四川乡人，所得家函皆言盗贼、饥民、会匪、义和拳分之为四，合之为一，其形大著，其势甚危。始自川南之长宁、兴文、纳溪、江

① 根据此奏所述“四月初二日曾以四川吏治盗风各情”上奏和“乃今已阅三月”，及《光绪朝东华录》光绪二十八年九月己巳（十二月）谕称：据御史高树的奏参，经令奎俊确查后的“查明复奏”情况看，本奏折的时间应是光绪二十八年七月。

安等处，盗贼纵横，该督犹复掩饰。及至资阳、安岳事起，杀教士，毁教堂，戕教民，劫署围城，报纸纷传，而外人之责言日至，该督犹不能补救，弭患已然。驯至盗匪蔓延，全境骚动，附近省城一带邪拳盗贼指不胜穷，省城门为之昼闭；加以饥民麇集，所在掳掠，闾阎困不聊生，官吏无能为计。日来外间传闻奎俊电至外务部，沥陈穷蹙之形，是其办法竭蹶，已可想而知。臣于四月初二日曾以四川吏治盗风各情上陈并筹办法，其时但去一贪浊酿盗之阿麟，除五六恶劣之州县，即可幸其无事。乃今已阅三月，阿麟仍据〔居〕首府捕务，一切毫无振作，无怪合省州县相应成风，匿盗讳盗，畏贼养贼，以至于今也。然已至此，又非专去一首府所能补苴也！饥民当赈，拳匪当禁，会匪之为首者当捕诛，盗贼之纠众者当攻剿，募兵于裁兵之后，筹饷于缺饷之时，此非坐镇雍容之督臣所能为也。四川稍一蠢动，边界则西藏、松潘，协饷则滇、黔、甘肃，邻封则湖南、湖北，在在均有掣肘之虞。征输不继，商贾不行，楚蜀新旧赔款数百万，必有不能足额之势，而苦累遂将迫于朝廷。关乎四川者如此，关乎大局者如此，非特简精明果决、稳练坚固之督臣往膺督篆，必不能保大势将危之四川，即不能保私心自危〔用〕之奎俊。早年奎俊为苏抚，本属中正和平，及入川任刘心源，又得藩司周馥以相助，故吏治卓然可观，土匪亦即时扑灭。及刘心源、周馥相继升任，乃深信贪黩之首府阿麟、昏愦之藩司员凤林。故四川之多盗，成于州县；州县之讳匿，成于阿麟；阿麟之滥居首要，则又督臣奎俊有以纵容之也。言路诸臣有知之者，率以奎俊为军机大臣荣禄之族叔，皆恂恂而不言。今事势急迫至此，与其恂小节而坏完善之封疆，何如循公义而纾两宫之宵旰。恳我皇太后、皇上召荣禄问以四川今日情形，奎俊是否实能胜任。在荣禄公忠体国，必能据实面陈。更恳命荣禄等于京外大臣中择一能纾蜀祸之员，请旨简放，迅速驰往，或可转危为安，以图补救于万一。臣今日言之，亦恐缓不济急，若复隐忍，贻误非轻。谨将大致情形陈奏外，并就所知开具清单于后。臣为急图补救全局起见，且职司纠劾迫切，缕陈是否有当，伏乞。谨具清单恭呈御览。

一、首府阿麟之门丁王四与督臣门丁表里为奸，贿卖各缺，悉由阿麟与王四主持。每日午后，王四坐青纱大轿径入督署，面告该督门丁，

其应如响。故督臣不惟去阿麟而不能，并去阿麟之门丁而亦不得。

一、藩司员凤林年老昏愦，一事不理，凡札委差缺，一听首府门丁与督署门丁所为，无不遵办，且于各项捐款解库时，加收陋规，督臣毫不禁止。

一、四川去冬今春皆缺雨，栽插不及十分之二。至四、五月虽有小雨，不能补栽。米价陡贵，石米涨至十两以外。该督在川，乃谓雨水调匀，粮价平易。且六七月间，省城外穷民食大户者，每处聚集二三千人，省内拉人勒赎之事，亦复时有所见。川西、川南移家入城者，纷纷在道。该督乃曰：“人心大定。”此皆阿麟等巧为蒙蔽所致。

一、道员朱上洲，督臣义子也。去年带营驻扎合江，有川黔合拿之盗魁冯绍武逃入其营，朱上洲遂极力袒庇。及沈秉堃通禀大宪，索而诛之，朱上洲竟无庇盗处分，而反得调剂夔州府厘差。

一、官运局银鞘及商贾银鞘向皆担帮挑运，每次一二十挑，护送者荷枪保卫以行。乃去冬至今春，在荣昌、富顺各界遇大伙盗匪，劫夺九次，共二十余万之多，官不为理。近则泸州、江安、富顺等处每日劫案各至七八起，省内外则每日十余起。

一、四川向无拳匪，闻因已革浙江臬司荣铨充军到川，沿途州县竭力办差，纤夫、仆役至二百余人，及抵省城，阿麟以知县王永平所贿八千金之房住之。又为之盛其仪卫，以壮观瞻，拜会官府，列队而行。愚民聚观轰动，仇教之官始得如此尊荣，无业游民群相推奉，于省城东门外十五里之大面铺，南门外十八里之红牌楼，北门外二十里之龙潭寺，无不假拳为名，直煽惑至新津、双流、绵竹一带。该督不能斟酌时势将荣铨移驻僻邑，乃听阿麟逢合，肇此祸端。

一、泸州知州荣麟，系荣铨胞弟，嗜好太深，精神短少，性情浮滑。前年以泸州事繁，资州事简，上稟求调。上年又以泸州税契较旺，复请调回。督臣皆曲如意。荣麟回泸，适乡间获盗送官，荣麟斥其擅自拿人，将盗开释。且谓事主曰：若非为富不仁，何以被抢。于是盗愈得志，泸属多盗自此而始。泸州为繁剧地方，盐局银库常积百万，荣麟疲滑无能，其地益大可忧。

一、本月十八日邸抄，有川督甄别属员一单，保举安岳知县如柏。查如柏既署安岳，纵到任未久，亦当在两月内，而安岳闹事即近